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力	105	毒偵	351	毒品防制條例	新埔分局	戴○倫	起訴
力	105	撤緩毒偵	21	毒品防制條例	簽〇	陳○婷	聲請簡易判決
方	105	偵	2880	不能安全駕駛	竹縣刑大	徐○用	聲請簡易判決
成	104	偵	12227	毀棄損壞	竹北分局	劉○佑	不起訴處分
良	105	偵	165	妨害自由	新竹地院	呂〇元	聲請簡易判決
良	104	偵	12197	妨害自由	簽〇	蘇○慶	聲請簡易判決
良	105	偵	3188	妨害名譽	簽〇	魏○建	不起訴處分
佳	105	戒毒偵	6	毒品防制條例	新店戒治所	趙○福	不起訴處分
和	105	偵	1585	不能安全駕駛	竹縣刑大	莊○豪	緩起訴處分
和	105	偵	2878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田〇輝	聲請簡易判決
宜	105	偵	2377	不能安全駕駛	竹東分局	郭○翔	聲請簡易判決
宜	105	偵	2827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一分局	朱〇榮	聲請簡易判決
忠				毒品防制條例	竹一分局	吳〇勳	聲請簡易判決
知	105	撤緩	76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簽分	黄○彬	撤銷緩起訴
捷	104	偵		利用權勢性交	横山分局	林〇正	1 / - / / / / - / -
捷	105	偵	755	偽造文書	竹北分局	刁〇治	聲請簡易判決
捷	105	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簽〇	徐○誠	
深	104			毒品防制條例	簽〇	陳○發	不起訴處分
博		毒偵	2096	毒品防制條例		鄭〇昇	
博	104	毒偵	2127	毒品防制條例	竹東分局	范○勳	起訴
博	104	毒偵		毒品防制條例	簽〇		起訴
博		毒偵	2241	毒品防制條例	横山分局	賴○忠	
博		毒偵	61	毒品防制條例	觀○簽分	蔡○松	起訴
博		毒偵		毒品防制條例	觀○簽分		起訴
敦	105		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埔分局	陳○進	聲請簡易判決
敦	105	P 1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廖○勇	聲請簡易判決
敦	105			不能安全駕駛	横山分局	陳○勇	聲請簡易判決
敦	105		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戴○福	緩起訴處分
敦	105	ь.		不能安全駕駛	竹東分局	張〇星	聲請簡易判決
敦		偵		不能安全駕駛	横山分局	嚴○彰	聲請簡易判決
敦	105	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江〇鴻	起訴
廉		毒偵		毒品防制條例	竹東分局	楊〇勇	起訴
廉		毒偵	167	毒品防制條例	観○簽分	楊〇勇	起訴
廉		毒偵	270	74 7 7 7 7 7 7 7 7 7 7	觀○簽分	楊○勇	起訴
廉		毒偵		毒品防制條例	歡○簽分 **声八早	楊〇勇	7017
愛		毒偵	27	毒品防制條例	竹東分局	彭○璋	起訴
愛		P 1		毒品防制條例	簽〇 喜繼百輪	彭○璋	起訴 不起訴處分
<u>愛</u>	_	偵續 偵續	82 82	詐欺 等 詐欺 等	臺灣高檢 臺灣高檢	趙〇榮	不起訴處分
<u>爱</u> 爱		傾續 偵續		銀行法	臺灣高檢		不起訴處分
<u>发</u> 爱		負續		詐欺等	臺灣高檢	劉○義	
温	105		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 六隊	並○林	
温	105		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羅○宏	缓起訴處分
溫	105			不能安全駕駛	横山分局	劉○龍	緩起訴處分
精		毒偵		寿品防制條例	竹北分局	鄭○壽	起訴
精		毒偵緝	22		楊梅分局	謝○恩	
擇	105		2682		竹北分局	李〇宗	聲請簡易判決
擇		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一分局	宋〇華	
擇	105	P 1	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張〇正	
擇	105	p ,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吳〇琴	緩起訴處分
擇			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蔡○成	聲請簡易判決
樸		毒偵		毒品防制條例		幸○龍	聲請簡易判決
樸		毒偵		毒品防制條例		李○華	
	103	サス	120	AA DDD 161 NV N1	1324/3/20	110+	